

四川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十五五”规划

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和成色。“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为科学引领未来五年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好推进四川现代化建设,根据《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十五五”规划》《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治蜀兴川重中之重,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为总抓手,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努力把农业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使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让农民生活更加富裕美好。

到2030年,农业更加高质高效,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稳步提升,农业科技和装备水平大幅提高,农业新质生产力培

育壮大,农业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农村更加宜居宜业,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农民更加富裕富足,农民收入稳步增长,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乡村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更加坚强有力,乡村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城乡融合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农村改革扎实推进,城乡要素流动更加顺畅高效,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具备条件的地区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专栏1 “十五五”时期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主要指标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属性
1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5751.4	≥6600	预期性
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3662.5	3750	约束性
3	生猪出栏量	万头	6248	6000	预期性
4	肉类总产量	万吨	666.9	680	预期性
5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65.8	70	预期性
6	涉农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及增速	家、%	3057、—	3350、9.5	预期性
7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65.2	80	预期性
8	新建和改造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	1550	预期性
9	新增耕地灌溉面积	万亩	—	300	预期性
10	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	—	2.5	≥3	预期性
11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	98	≥98.5	约束性
1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82	≥85	预期性
13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比例	%	88.9	90	预期性
14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4.12	97.5	预期性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属性
15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81.5	85	预期性
16	村医队伍中具备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占比	%	48	50	预期性
17	具备互助服务功能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	62.4	70	预期性
18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户比例	%	57	≥60	预期性
19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2494	29400	预期性
20	城乡居民收入比	—	2.2	2.1	预期性

到 2035 年,农业强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农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奋力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坚决扛牢粮食安全责任

(一)稳步提升粮食产量。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9600 万亩以上。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深化“天府粮仓·百县千片”建设,开展“吨粮田”建设,推动“四良”(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整建制推进大面积单产提升。优化粮食种植结构和区域布局,持续提高水稻、玉米产能,稳定小麦生产,巩固大豆油料扩种成果,因地制宜发展秋冬马铃薯和再生稻。实行省级财政种粮大户补贴和粮食生产激励政策,落实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全面推广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大豆完全成本和种植收入保险。健全农资保供稳价应对机制,发挥供销合作社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

(二)稳定生猪等畜牧渔业生产。深化生猪产能综合调控,优化生猪生产结构,实施规模化猪场全流程智能化管理。推动牛羊、家禽增量提质,因地制宜发展黑猪、黑山(绵)羊、肉兔等特色养殖。推进以牦牛为重点的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扩大优质饲草种植。加快建设现代化、标准化养殖场,支持老旧养殖场改造升级。积极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巩固提升池塘养殖生产能力,发展稻渔综合种养、设施渔业等。

(三)发展菜果茶等“川字号”特色产业。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打造蔬菜集中发展区,发展高山错季蔬菜和川南水生蔬菜,发展设施蔬菜和食用菌生产。改造升级老旧果园,提升中高端果品供给占比。强化茶叶品种改良、标准化栽培、机械采摘等关键技术集成应用。规范道地中药材种植标准,提升道地性与品质稳定性。深化“天府菜油”行动,加大高油酸油菜新品种推广力度。大力发展特色经果和林下经济产业,推进“天府森林四库”建设。

(四)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压紧压实耕地保护责任,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衔接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分区分类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一体推进“建管用”,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推行“一图管田”数字化监管。建设引大济岷等骨干水网工程,加快大中型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改造,新建一批大中型水库,加强小型水库、山坪塘、提灌站等小型水源工程及配套渠系建

设。实施酸化耕地治理工程,持续提升耕地地力水平。

(五)持续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健全气象、水文、地质灾害和农作物病虫害预报预警发布及响应机制,推广应用气象灾害智能预警终端,全面提升农业生产韧性。加快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田沟渠修复整治和中小河流治理等防洪排涝抗旱工程建设。完善农业防灾减灾物资储备体系,优化细化应急预案,提升灾害应急处置与灾后快速恢复能力。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增强应急保供能力。

专栏2 更高水平“天府粮仓”建设
1. 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 按照国土空间规划的总体布局,提升粮油千亩高产展示片 1000 个,新增重大品种推广面积 300 万亩,建设“吨粮田”1000 万亩。培育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 60 个。改造提升 1000 万亩“天府菜油”优质原料基地。
2. 畜禽养殖基地提升 建成现代化生猪养殖场 5000 个、家禽养殖场 2000 个,建成牛羊标准化养殖场 2000 个,改造猪牛羊禽老旧养殖场 10000 个。
3. 特色经作产业基地提升 每年提升建设 30 万亩蔬菜、20 万亩水果、20 万亩茶叶、15 万亩中药材、10 万亩蚕桑、10 万亩花椒标准化基地。
4. 水产养殖提质增效 改造 15 万亩老旧池塘,改(扩)建稻渔综合种养基地 50 万亩,新建设施渔业 150 万立方米。
5. 高标准农田建设 新建高标准农田 900 万亩,改造提升 650 万亩。
6. 农业防灾减灾能力提升 改造升级 300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 50 个重大动物疫病防疫物资应急储备库、30 个兽医实验室。建设省级病虫重点测报站 65 个。搭建一体化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平台,推进国家级农业气象试验站和农业气象灾害智能预警终端建设。

7. 供销农资仓储设施骨干网建设工程

建设国家战略性农资(储备)中心库 1 个、省域库 6 个和县域农资配送中心 40 个。

三、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

(六)精准做好监测识别。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合理确定防止返贫致贫对象认定标准,健全精准识别和快速响应机制,做好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精准帮扶和动态调整。做好原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分类管理,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

(七)健全完善常态化精准帮扶政策体系。不断健全县级帮扶政策措施工具箱,对有劳动能力的重点实施产业带动、就业帮扶等开发式帮扶,对无劳动能力的强化社会保障兜底。完善农村低保标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分类推进现有产业巩固、升级、盘活、调整,推动主导产业全链开发。健全帮扶项目资产长效管理机制,推行帮扶资金项目资产一体化管理,促进资产稳定良性运行、持续发挥作用。

(八)分层分类帮扶欠发达地区。优化现有国家、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范围,对革命老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重点生态功能区适度倾斜,继续给予集中支持。加大 39 个欠发达县域支持力度。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持续推进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省内结对帮扶、驻村帮扶、国企金融帮扶、“组团式”帮扶,深入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促进社会力量常态化参与欠发达地区建设。

专栏3 常态化精准帮扶
1. 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能力提升 加快风险预警、对象识别、精准帮扶、动态调整、监测评价全链条数智化管理。
2. 帮扶产业发展水平提升 发展特色帮扶产业,推进消费帮扶,完善产业发展和收益分享长效机制。
3. 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集中支持 加大对25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25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力度。
4. 协作帮扶效能提升 推进东西部协作,共建一批产业园区,建立健全劳务输出精准对接机制。深入开展医疗、教育、农业等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和科技特派团选派。

四、全面提升农业科技和装备水平,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九)建设高能级农业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建设成都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加快推进省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培优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协同推进万安实验室、崖州湾国家实验室成都粮油基地、海南南繁育种工程中心等种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马尔康夏繁基地和“天府粮仓科创园”建设。争创农业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新建一批农业农村部重点实验室和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实施农业科技领军企业培育行动,形成“十百千”农业科技企业阵型。

(十)加快推进川种振兴。持续提升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能力,高水平运行管理省种质资源中心库。加强种质资源精准鉴定评价、基因挖掘和改良创制,支持企业牵头联合优势科研团队组建育繁推创新联合体,实施生物育种与疫病防控重大科技专项、农作物

及畜禽育种攻关计划,开展重大品种育种联合攻关,选育一批突破性新品种。加快建设高标准现代化制种基地,持续推进国省级核心育种场现代化改造升级,建成一批种养业良种繁育基地。加快种业龙头企业培育。加强品种全链条管理,强化种业知识产权保护。

(十一)全力推进农机装备研发与推广应用。推进新一轮“天府良机”行动,实施智能农机装备重点科技专项,加快丘陵山区适用智能农机和新能源农机装备研发和熟化。分类培育农机装备领域龙头企业,布局建设农机装备产业园和中试熟化基地。推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有序推进农业农村领域低空经济发展。完善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推动“优机优补”“有进有出”政策落地见效。建设一批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构建“一心多点”农机服务圈。

(十二)健全农业科技创新转化推广体系。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建立健全优质成果供给体系和规模化推广应用体系。进一步建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实现主要优势产业全覆盖。推进农业中试平台(基地)及现代农业科技试验基地建设。充分发挥科技特派员、“三区”科技人员和“四川科技兴村在线”等平台作用,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农业科技服务体系。

(十三)推进智慧农业建设。构建农业智慧管理体系,打造全省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围绕农业全产业链布局,加快推进遥感、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农村领域的深度

融合与普及应用,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数智化改造。发展设施农业、都市农业,培育农业工厂新业态,新建或改造一批高水平现代设施农业基地。

专栏4 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
1. 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 争创农业农村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1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5个、科学观测试验站9个。建强成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2. 川种振兴工程 精准鉴定种质资源5000份次,建设鉴定评价中心1个,建设国省级畜禽保种场(区)50个、核心育种场45个,省级畜禽基因库1个。“三杂”制种面积稳定在40万亩以上。培育突破性新品种7个。建好广元王家贡米太空育种基地。建设国家彭州蔬菜种业创新基地和三台生猪、邛崃粮油种业创新中心。
3. 农业机械化水平提升 研制和熟化丘陵山区智能化、新能源农机装备30类;支持达州建设全国性丘陵山区农机装备熟化验证基地,支持乐山、德阳、南充建设农机装备产业园区,建设农机装备中试熟化试验场50个、“人工智能+农机农艺”融合推广应用基地50个、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300个。
4.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培训基层农技人员5万人次,建立县级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场所1500个。
5. 智慧农业建设 建设50个多部门融合的智慧农业引领区,培育300家智慧农场(牧场、渔场)。
6. 设施农业提升发展 建设一批现代化设施水产、设施蔬菜、设施食药同源基地。建设设施育苗(秧)中心200个。

五、大力推进“1+1+8”建圈强链,加快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十四)发展壮大农产品加工业。建设标准化初加工设施,系统提升农产品产地加工效能,加快构建与区域产出能力相适配的

加工体系。重点发展粮油加工、肉制品加工、精制茶加工、调味品制造、竹产品精深加工等。布局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园区,打造集研发、生产、物流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加工集中区。规范发展预制食品产业,打造一批安全健康的川菜“大单品”。

(十五)做特做优现代农业园区。实施“天府粮仓·千园建设”行动,聚焦主导产业,科学布局种植、养殖、加工、流通、研发、服务等功能板块,分类建设一批现代农业园区。开展“一园一策”精准培育,聚力推进园区扩面提质,打造现代农业全链集聚发展平台,支持国家和省五星级园区建设农业现代化发展高地。开展“千园带万村”行动。常态化开展国省级园区“回头看”,完善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动态管理机制。

(十六)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加快建设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为核心、产销冷链集配中心和两端冷链物流设施为支撑的三级冷链物流节点设施,健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支持集散地、销地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适度规模的预冷、保鲜贮藏等设施。优化县域智慧物流枢纽和产地仓配中心布局,加快构建农产品仓储物流体系。

(十七)推进“农商文旅体教康”深度融合。大力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推动农业与商贸、文化、旅游、体育、教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重点补齐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开发乡村文旅特色产品。深化天府旅游名镇名村建设,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保护利用,打造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景点

线路。完善农村商贸物流体系。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开展“数商兴农”行动。

(十八) 打造“天府粮仓”农业品牌矩阵。强化品牌质量支撑体系,通过标准化生产、全过程质量管控、质量认证以及气候品质评价,打造农产品品质标杆。重点打造“天府粮仓”省级公用品牌和产业旗舰品牌,培育地方优秀区域公用品牌、行业领军企业品牌和“土特产”精品品牌。高效利用西部国际博览会、四川农业博览会等高端展会平台,用好互联网新媒体平台,构建“线上全媒体推广+线下多场景体验”的品牌营销体系。开展“川供集市”产销对接活动。严厉打击冒牌套牌等侵权行为。

专栏5 “1+1+8”农业产业建圈强链
1. 千亿产业建圈强链工程 培育畜牧万亿、粮油五千亿以及蔬菜、水果、茶叶、林竹、蚕桑、水产、调味品、食药同源等千亿级优势特色产业,实施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培育项目。培育“天府粮仓”10大产业旗舰品牌、品牌精品300个。
2. 农产品加工业提升 每年支持一批产地初加工建设项目,建设1200座保鲜设施和商品化处理设施设备。支持农业产业化企业实施农产品加工项目。
3.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每年新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2个以上、新评定(升级)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95个。培育综合产值超10亿元的园区100个、超100亿元的园区20个以上。每年新建农业产业强镇10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1个。
4. 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 推动成都、达州、自贡、绵阳4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培育成都市青白江区、蒲江县、彭州市、古蔺县4个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和产地冷链集配中心。
5. 休闲农业和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 打造一批休闲农业精品品牌,培育一批乡村文化旅游消费场景,推介一系列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打造天府旅游名镇90个、名村150个。

六、加快推进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升乡村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十九)加强农业资源节约和生态保育。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深入实施长江十年禁渔行动。建立健全农业节水增效制度体系,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全面实行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持续推进农业野生植物资源保护,加强珍稀特有鱼类资源保护。常态化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预警监测与综合防控。开展新一轮农业资源调查与区划,加强农业资源环境预警监测“一张网”建设。

(二十)推动农业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化肥控量增效,推广应用高效低毒低残留新型农药,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深化“绿色农资”升级行动。常态化推进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规范水产养殖用药行为。实施种养循环行动,以地定养,大力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秸秆综合利用,建立健全废旧地膜回收处置体系、完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以水定地,促进农业节水增效。加强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进重点流域农田退水、水产养殖尾水等面源污染治理,提升流域污染防治水平。实施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行动。

(二十一)深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实施农业生产源头治理、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优质化品牌化、农产品精细化全链条监管、农产品质量监测提质升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社会共建共治等五大工程。完善现代农业标准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监管体系、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预警体系。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平台推广应用。实施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

(二十二)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探索农业生态资产确权,开展农业相关生态产品价值核算,重点推进资源权益指标交易机制创新。构建多元化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推动生态产品供给地与受益地建立权责对等、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积极探索生态资源商业化开发路径,培育自然教育、文化体验、生态康养等新业态。

专栏6 农业绿色发展
1. 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建设12个左右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县。建设完善农业生态环境监测站(点)8000个以上。
2.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每年建设8个部级秸秆饲料化利用重点县,推进3个省级区域性秸秆饲料高值化利用试点县建设。在6个县开展地膜全链条使用与回收处置试点。新建25个畜禽养殖粪污集中处理中心。
3. 饲料兽药产业提质 培育20家现代化达标饲料兽药企业。新增15家非粮饲料原料加工企业。
4. 长江禁捕等渔政执法能力建设 支持60个县配备一批视频监控、雷达监控、无人机等渔政执法装备,构建全省智慧渔政“一张图、一张网、一平台”。
5.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建设长江鲟野化驯养基地和川陕哲罗鲑保育基地。在136个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监测站位开展水生生物资源监测。放流长江鲟亲本2000尾、水产苗种4000万尾。
6. “三品一标”提升 制修订100项农业相关标准。培育“三品一标”农产品4000个。
7. 农产品质量监测提质升级 建设区域性农产品质检中心30个。每年定量检测农产品样品量不少于2批次/千人、速测不少于90万批次。

七、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进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二十三)优化乡村空间布局。适应农村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统筹优化村镇布局、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置,强化乡村空间设计和风貌管控。支持有条件地区选择位置相邻、功能相近、产业相联的村组成片区,以片区为单元推进产业连片发展、设施连片建设、环境连片整治、组织连片共建、要素连片集聚。统筹实施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百千万”建设工程,推进产村融合发展。

(二十四)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配置。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加快推进片区化组团式乡村联网路建设。加强农村供水提质增效,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供水规范化建设,推行县域统管。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鼓励推广天然气向农村地区覆盖,积极发展光伏等清洁能源。加快乡村运输“金通工程”提质升级,完善村级寄递物流体系。持续巩固提升农村住房安全,推进现代宜居农房建设。健全农村基础设施管护长效机制。

(二十五)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实施厕所革命,开展厨房清洁化改造。深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常态化运行保障机制。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加强农村户外公共空间照明设施建设,推进绿化美化,开展村庄微改造提升。健全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

(二十六) 推进农村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加快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并轨与标准统一,完善优质教育资源、医疗资源、公共文化服务下乡导入机制。改善确有必要保留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建设城乡学校共同体。深化健康乡村建设,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大力发展互助性养老服务。发展县乡普惠托育服务和托幼一体化服务。加强对农村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精神障碍人员等群体的探访关爱,及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二十七) 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开展数字乡村强农惠农富农专项行动,有序推进第二批国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实施“四川数字点亮万村计划”。建立全省统一、上下贯通的数字乡村数据标准体系和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实施“满格天府”专项行动,全面推进农村 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和千兆光网布局建设,实现重点乡镇 5G 信号全覆盖。推动乡村治理数字化,拓展便民服务应用场景。深入实施“乡村著名行动”。

专栏 7 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1. 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百千万”工程 深化推进“百片引领、千村带动、万村补短”工程,实现 70% 以上的行政村建成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成都市全域率先实现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2. 现代宜居农房建设 提升农房质量安全 10 万户以上,轮训乡村建设工匠 3 万人次。
3. 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 因地制宜推进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统筹推进老旧公路改造和窄路加宽,强化农村公路与国省干线、城市道路、其他运输方式互联互通。

4. 农村供水保障 推进农村水源保护和供水工程建设,更新改造一批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提高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比例。
5. 农村户厕改造工程 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改造提升,完善农村户厕长效管护机制。
6.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持续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设备和模式,新(改)建垃圾转运站约400座、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约10万个,逐步实现每个县(市、区)具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行政村覆盖率稳定在99%以上。
7. 农村电网巩固提升 新建及改造一批110千伏和35千伏变电站及线路,重点提升改造供电能力不足的乡镇和行政村10千伏线路、配电变压器,新建相应低压线路。
8. 农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改善并提升农村地区确有必要保留的学校办学条件,加快建设城乡学校共同体。推动基础教育优质资源下沉和远程共享,构建覆盖全省中小学校的智慧教育平台。因地制宜加强普惠性幼儿园建设。持续实施“特岗计划”。
9. 乡村健康服务提升行动 推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全面覆盖,实现县乡一体、乡村一体。推动县(市、区)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
10. 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拓展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功能,完善村级互助养老服务设施,为有需要的农村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助医、探访关爱等服务。
11. 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 改扩建行政村综合性公共服务用房,行政村公共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80%以上。
12. 文明乡风建设工程 实施“蜀乡新风”行动。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和乡村文化品牌活动计划,持续推进“大地流彩·四川乡村文化振兴行动”,共建新型公共文化空间1000个。建立村级事务清单,制定村级事务公开目录。

八、积极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二十八)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深入实施家庭农场培育提升行动,鼓励有长期稳定务农意愿的农户适度扩大经营规

模,成长为家庭农场。支持以家庭农场为成员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或加入联合社。聚力培育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核心竞争力的链主企业,全力做强一批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二十九)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在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前提下,引导承包农户采取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土地经营权,稳步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支持搭建一体化信息网络服务平台。提升基层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强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作用,带领小农户开展连片种植、规模饲养,推动农业实现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生产、集约化发展。

(三十)构建便捷高效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快培育专业化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建设一批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发挥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国家队作用。按照平原、丘陵、山区地形特点,拓展服务领域,创新服务模式,分类施策全面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水平,引导社会化服务主体开展单环节、多环节、全流程社会化服务。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体系,提升服务规范化水平。

(三十一)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鼓励农民参与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因地制宜发展乡村作坊、家庭工场和乡村生产服务业或个体工商业经营。完善农民工就业扶持政策和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培育“川字号”特色劳务品牌。鼓励农民工返乡入乡创业就业,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落实强农惠农补贴政策,提高社会保

障水平。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

(三十二) 培育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实施天府乡村人才振兴七大行动,优化实施“天府青城计划”,培育一批农业类院士、国家级农业首席科学家、农业领军人才。扩大“一村六员一主播”和人才入乡“新农人”队伍规模,扶持培育乡土文化能人,支持各类人才在乡村创新创业。实施农科生定向培养计划。完善县域人才统筹使用机制。建强用好“三区科技人才”和科技特派团。实施“天府银龄行动”,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专栏 8 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1. 高素质农民培育 培训高素质农民 10 万人次。
2. 主体培育 实施家庭农场培育提升行动,实现经营总收入达 700 亿元。实施农民合作社提质强能行动,农民合作社带动农户 600 万户。
3. 社会化服务能力提升 建设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网点)500 个,发展年服务能力 5000 亩以上的服务主体 1200 个。
4. 乡村人才培养 每年培训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1200 名、培育“链主”“链属”企业负责人 300 名、培育农民合作社带头人 1000 名、培训农村致富带头人 1000 人。累计遴选培育“一村六员一主播”1.8 万名。
5. 农民收入倍增行动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到 2030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9400 元以上;用 10 至 15 年时间实现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25 年翻一番。

九、持续完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文明和谐乡村

(三十三) 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

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优化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带头人队伍。推动治理资源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沉,加强乡镇(街道)服务管理力量。健全县乡村三级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实施“情满天府”志愿服务行动计划。强化村务监督,健全村民自治机制,加强乡村公共法律服务。

(三十四)推进文明乡风和移风易俗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挖掘盘活乡土文化资源,建设天府人文乡村。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对接机制,实施“乐享天府”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行动。开展乡村文化品牌活动和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健全城乡“结对子、种文化”常态化机制。推进“大地流彩·四川乡村文化振兴行动”,开展“村BA”“村跑”“村舞”等“村字号”文体活动。实施“蜀乡新风”行动,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全面开展农村高额彩礼、大操大办等问题整治。

(三十五)维护乡村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加快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一村一辅警”全覆盖。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长效机制,持续深化平安法治乡村建设。拓展提升“川善治”数字化乡村治理平台服务功能。健全县乡村三级应急管理和消防安全体系。

十、进一步深化农业农村改革,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三十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妥有序推进第二轮土

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强化宅基地规范管理,探索农户合法拥有住房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形式。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积极保障乡村重点产业项目合理用地需求。深化集体林权、供销社等改革。

(三十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管理。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采取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和经营性财产参股等多种形式,有效盘活集体资产资源,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配机制,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

(三十八)深化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实行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推行由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稳步提高农民工养老保险参保率。推动更多城市将符合条件的未落户常住人口纳入公租房保障范围。支持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先行先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进中心镇改革发展。

(三十九)完善农业农村投入机制。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保障体系。落实农业农村领域一般公共预算优先投入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农业农村领域建设项目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农业农村领

域的信贷投放力度。推广畜禽活体、农业设施、林权等抵押融资和“农房增信贷”。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地方特色农产品保险。推广气象指数保险产品。鼓励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引导民间投资依法规范有序投入乡村振兴。

(四十)深化农业交流合作。加快建设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协同推进毗邻地区农业合作园区建设。支持培育一批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优质主体。开拓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开展“天府粮仓”全球行活动,办好四川农业博览会,组织参加国内外重点农业展会。积极参与对外技术援助项目,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十一、保障措施

(四十一)健全党领导农业农村现代化工作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建立健全上下贯通、精准施策、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加强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建设。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履行工作责任,形成合力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四十二)完善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坚持实事求是,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因地制宜健全政策支持体系、制度保障体系和工作推进机制。健全社会力量服务乡村振兴长效机制,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凝聚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强大合力。健全农业农村制度体系,推进农业行政执

法规规范化建设。强化法治监督,加强农业农村普法。

(四十三)强化监测评估。开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进展和水平监测,强化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全过程管理。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